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112學年度鎮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二、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貳、錄取名額：正取1人。

參、相關公告網站

竹南鎮公所全球資訊網(網址 <http://www.chunan.gov.tw>)。

肆、報名資格條件：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台灣地區者，應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規定，須在台灣地區設籍10年以上）。
- 二、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至第25條所列之情事者。
- 三、衛生習慣良好，處理食物事務能遵守衛生單位訂定公佈之餐飲衛生管理細則者。

伍、待遇福利：

- 一、依勞動契約進用，自到職日起契約生效。
- 二、薪資採月薪制，每月27,460元
- 三、依規定投保勞、健保及勞退新制提撥。

陸、工作內容：

- 一、餐點製備及管理
- 二、廚房及餐具清洗與整理

三、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

四、公共區環境整理清潔

五、其他上級交辦事項

柒、報名方式及時間地點：

一、一律採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委託報名者需持委託書、受委託人及委託人國民身分證，始可受理報名)，應攜帶有關證件正本及影本接受審查，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二、報名時間：112年8月11日(星期五)上午9時起至下午16時止，逾時不受理。

三、報名地點：竹南鎮立幼兒園(地址：苗栗縣竹南鎮龍鳳里龍江街73巷61弄21號)

四、應繳驗證件：

1. 報名表(自行黏貼3個月內正面脫帽光面兩吋照片於報名表內)(附件1)。
2. 國民身分證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4. 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除役證明書影本。
5. 切結書(附件2)。
6. 其他合於報名資格之相關證明文件：委託書(附件3)等。

※備註：上列證件應備正本驗證，驗畢後當場發還。

捌、甄選作業：

一、甄選日期：112年8月14日(星期一)上午11時

二、甄選地點：竹南鎮公所二樓會議室

三、甄選方式：採口試方式，評分標準包括營養專業知識與素養30%、食品衛生安全常識25%、工作經驗25%、對擔任工作認知度20%等。

玖、成績及錄用評比

一、依據各項目配分之加總，滿分100分；以口試委員評分之加總平均70分(含)

以上者為合格得列入評比資格，未達70分者為不合格，不具評比錄取資格。

二、錄用評比：成績合格者依成績高低排序，成績最高者予以錄取。

拾、錄取與報到：

一、錄取名單公告：112年8月14日(星期一)下午17時前公告於竹南鎮公所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www.chunan.gov.tw>)。

二、錄取後，發現曾有違反基本條件及報名資格各項規定，經查屬實者，即取消錄取資格，已聘用者，依規定解聘。

三、經本次甄選合格錄取者，請攜帶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最近1月內之區域醫療或教學醫院健康檢查表(其檢查項目需含供膳作業員工健檢項目)等文件，於112年8月29日(星期二)至鎮立幼兒園辦理完成報到及任用程序，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如有其他妨害工作之傳染病及未繳交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取消錄取資格。

四、依勞動基準法簽訂不定期勞動契約，依約所載事項履行勞工應盡之權利義務。

拾壹、附則

一、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甄選日程及地點更動，將公布於竹南鎮公所網站，不另個別通知，考生亦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二、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苗栗縣竹南鎮公所甄選鎮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相關簽核辦理，並公布於相關網站。

三、考生個人資料僅限於本次甄選試務之用，不另作其他用途之用。

四、有關報名甄選之相關諮詢方式：

竹南鎮立幼兒園— 聯絡電話：037-475-865 552-992

拾貳、本簡章經簽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契約進用廚工甄選報名表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地 址				
最高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以上畢			
經 歷 (無則免填)	服務單位	起迄時間	職 稱	工作內容
證明文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影本) 2.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謄本 3.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4.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除役證明書			
報考人確認 簽 章	1.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本人所填寫及繳交之資料無誤，如有偽造，願取消報名及錄取資格。 2.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報名表及發還證件正本(影本留存) 3.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授權苗栗縣竹南鎮公所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簽名：</div>			
審查人員	核章處			

【附件2】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契約進用廚工甄選

切 結 書

應試員 所繳交之證明文件確實無訛，如有不實者，除願被取消甄選資格外，如涉及刑責亦由本人負全責。如經本所廚工甄試錄取報到後，相關檢附資料未能如期繳交，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特此立書。

此 致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應試員：

簽章

住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附件3】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契約進用廚工甄選

報名委託書

此 致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受委託人： (簽章)

(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